坪山区碧岭街道残疾人综合（职业）康复服务中心社工服务项目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根据《关于印发<深圳市残疾人街道综合（职业）康复服务中心管理办法>的通知》（深残发〔2013〕106号）等文件精神，以碧岭街道职康中心为载体，为辖区持证残障人士提供层次多样化、内容多元化、管理规范化的日间照料、会员服务、康复教育等社会工作服务。

二、项目管理和服务要求

（一）服务管理：服务机构应委派身体健康并符合以下要求的人员3名，同时需监督管理指导人员为招标方提供相关的优质服务。1.大专及以上学历；2.持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证书，其他视实际业务需求而定；3.具有残障领域社会工作经验；4.态度积极、乐观向上、勤奋好学、新知识接受能力强、具有团队合作精神及良好的沟通协调、活动统筹开展、宣传等基本能力。

（二）服务要求：1.为辖区残疾人及家属，特别是智力、精神及重度残疾人提供各种服务，包括生活照料与护理、生活自理能力训练、社会适应能力训练、职业康复与劳动技能训练、文体娱乐及运动功能训练、辅助性就业项目等服务内容，提升残疾人的能力，营造扶残助残的社会氛围，促进残健共融。2.完成上级残联及街道残联交办的工作任务。

3.服务指标

|  |  |  |
| --- | --- | --- |
| 序号 | 指标 | 量化 |
| 1 | 辖区持证残疾人建档 | ≥150人 |
| 2 | 探访服务 | ≥50人次 |
| 3 | 咨询服务 | ≥20人次 |
| 4 | 个案 | ≥1个 |
| 5 | 小组工作 | ≥1个 |
| 6 | 日间照料 | ≥100人次 |
| 7 | 心理健康活动 | ≥2场次 |
| 8 | 技能训练服务 | ≥50人次 |
| 9 | 宣传活动 | ≥1场次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提供营业执照，相应资质材料等扫描件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二）投标单位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没有不良信用记录、无行贿犯罪记录，并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提供书面声明函，格式自拟）；

（三）截至开标时间为止，未被深圳市各级政府采购主管部门行政处罚（指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投标人；

（四）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信用记录（相关信息以中标通知书发出前的查询结果为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四、评标定标方法

按照综合评分法原则，将投标人的得分进行由高到低排序，确定候选中标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综合实力评分顺序排列（详见后面评标细则）。

五、服务需求

（一）服务期

2023年8月1日——2023年12月31日（5个月）。

（二）服务地点

坪山区碧岭街道残疾人综合（职业）康复服务中心。

（三）报价要求

1.本项目服务费采用包干制，应包括服务成本、法定税费和企业的利润。由投标单位根据采购文件所提供的资料自行测算投标报价；一经中标，报价总价作为中标单位与采购人签定的合同金额，合同期限内不做调整。

2.投标单位应当根据本企业的成本自行决定报价，但不得以低于其单位成本的报价投标。

3.投标单位的报价不得超过项目预算金额。

4.投标单位的报价，应当是本项目采购范围和采购文件及合同条款上所列的各项内容中所述的全部，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重复。

5.投标单位应先到项目地点踏勘以充分了解项目的位置、情况、道路及任何其它足以影响投标报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项目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服务期限延长申请将不获批准。

6.投标单位不得期望通过索赔等方式获取补偿，否则，除可能遭到拒绝外，还可能将被作为不良行为记录在案，并可能影响其以后参加政府采购的项目投标。各供应商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报价的风险。

（四）付款方式

1.具体付款方式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2.具体按深圳市坪山区财政局及碧岭街道办事处有关规定执行。

（五）履约担保金

本项目不设履约担保金。

（六）违约责任

由采购人与中标人在起草合同文本时，双方协商拟定。

1. 评标细则

本次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采购小组将对各投标人的投标方案、各项报价、综合实力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由评委进行综合打分（结果按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二位）。具体评分细则详见下表：

|  |  |  |  |  |
| --- | --- | --- | --- | --- |
| **评分项** | | | | **权重** |
| **价格** | | | | **20**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权重 | 评分方式 | 评分准则 |
| 1 | 价格高低 | 20 | 采购小组打分 | 满足采购需求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其价格分为满分；其它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示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
| **技术指标** | | | | **50** |
| 1 | 服务方案 | 20 | 采购小组打分 | 1.评审内容： 提供完整详细的年度服务方案，服务方案对项目现状分析清晰到位，准确回应服务需求，具有科学性和针对性，可行性高。 2.评审标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横向比较情况进行评分，优得20分；良得12分；中得8分；差得4分。未提供响应方案得0分。 |
| 2 | 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应对措施及相关的合理化建议 | 10 | 采购小组打分 | 1.评审内容：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应对措施及相关的合理化建议响应情况进行评审。 2.评审标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横向比较情况进行评分，优得10 分；良得6分；中得4分；差得2 分。未提供响应方案得0分。 |
| 3 | 跟踪服务、意见反馈、监控评估等流程方案的操作性 | 10 | 采购小组打分 | 1.评审内容： 具有定期向街道相关主管部门汇报机制，具有项目的跟踪服务、意见反馈、监控评估等具体的流程方案，方案具有针对性与可操作性。 2.评审标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横向比较情况进行评分，优得10分；良得6分；中得4分；差得2分。未提供响应方案得0分。 |
| 4 | 项目人员配置 | 5 | 采购小组打分 | 项目配置人员符合招标文件人员配置要求（须提供具体方案及相应承诺）得100%分，不提供或不符合招标文件人员配置要求的得0分。 |
| 5 | 确保机构及项目良好运作的相关管理制度 | 5 | 采购小组打分 | 根据投标人具备的服务流程、服务管理与评估、员工招募、管理与培训制度、档案管理制度等制度。进行横向比较评分： 第一名得5分；第二名得4分； 第三名得3分；第四名及以后得2分；不提供得0分。 |
| **综合实力指标** | | | | **30** |
| 1 | 同类项目业绩 | 10 | 采购小组打分 | 1.评审标准： 2021年1月1日至本项目交易公告发布之日，投标人具有承接残疾人相关服务项目经验的，每个得2.5分，以此递增，最高不超过10 分。同一个案例不重复得分。 2.证明文件： 提供以上项目合同关键页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 |
| 2 | 履约评价 | 5 | 采购小组打分 | 2021年1月1日（以合同服务期限开始之日计算）至今，投标人提供承接项目的履约评价，提供一份合作单位考核履行评价结果是优秀或满意得50%分，满分100%分。证明文件：提供由合作单位出具并加盖公章的履约评价表扫描件，原件备查，未按要求提供相关材料或扫描件不清晰导致无法识别的不计得分。 |
| 3 | 具备专业的督导人员 | 5 | 采购小组打分 | 1.评审标准：  投标人有专业的督导人员，持中级及以上社会工作资格证书、为深圳市注册督导的得5分，否则不得分。  2.证明文件：  提供有效的资格证明文件、督导证，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未提供有效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证明材料不符合要或提供的证明材料不清晰评审专家无法辨认的，不得分。 |
| 4 | 诚信评审 | 5 | 采购小组打分 | 1.评审标准： 投标人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在诚信管理中受过主管部门通报处理且仍在实施期限内的本项不得分，否则得5分。 2.证明文件： 投标人须如实提供《诚信承诺函》原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承诺函格式格式自拟。如若投标人承诺与实际情况不相符，将按虚假应标报相关主管部门处理。 |
| 5 | 投标文书编制质量 | 5 | 采购小组打分 | 1.投标文件有缺漏项但未导致实质性偏离的；  2.投标文件资料扫描不清晰的；  3.投标文件编排混乱的；  出现以上每种情况扣34%，最低0分。无上述情况本项得100%。 |

六、投标文件

（一）投标单位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

（二）投标单位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三）承诺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未有重大违法记录、没有不良信用记录、无行贿犯罪记录，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提供书面声明函，格式自拟）；

（四）报价函，总价不超过21.125万元，为防止低价竞标、恶意竞标，确保本项目保质、保量的完成，投标报价低于预算控制金额95%，且未做出合理性说明的，采购小组有权认定为报价低于成本价，并按投标无效处理。

（五）其他文件（投标单位根据评标细则提交的其他证明资料）。

注：以上文件均应提供纸质材料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